

偷狗案背后的罪恶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一起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

近年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检察院坚持源头治理与打击犯罪并重,高度重视依法惩治危害食品安全犯罪,该院2023年办理了一起偷狗案引出的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

2022年9月的一天,家住赛罕区的张先生焦急地来到派出所报案,称家中养了10多年的中华田园犬不见了。报案当日中午,张先生没有像往日一样看见卧在门口的狗,并在其经营的超市台阶上发现了血迹。张先生连忙查看监控录像,只听监控视频中“嘭嘭”两声后,狗被射伤并带走。之后,有群众陆续报警称自家的狗被偷了。经调查走访和调阅案发地周边公共监控视频,办案人员发现这些偷狗案件疑似是同一男子所为,经过分析研判后锁定了嫌疑人李某某。

2022年9月17日,李某某在其租赁院落将狗肉装车发货时被当场抓获,公安机关除查获管制弩3把、飞镖31只、加工狗肉脱毛机一台、冷库一处,狗胴体557只(重6939.1公斤,价值人民币319199元)、挂钩等物品外,还查获了成分不明的蜡丸11颗、

白色塑料罐(内有白色粉末物质,重193.29克)、椭圆形白色块状物质(78块,重1138.9克)一袋。

至此,一起丢狗案背后的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浮出水面。

承办检察官考虑到李某某利用管制弩、飞镖及有毒蜡丸等作案工具,使用偷盗车牌的汽车在呼和浩特地区多次射杀或盗取流浪犬、家犬的行为,系携带凶器盗窃,构成盗窃罪。综合李某某具有连续、多次、流窜作案,抓获现场有疑似同伙人员逃跑,李某某在公安机关办案场所伺机毁坏扣押的手机等情节,对其取保候审尚不足以防止可能实施新的犯罪、可能毁灭证据、干扰证人作证或者串供的危险,具有社会危险性,最终以“携带凶器盗窃”将李某某批准逮捕。

公安机关查获的让狗快速昏迷的物质真的如李某某供述中所说是普通的麻醉剂吗?带着疑惑,承办检察官与北京具有检测资质的专家就毒物定性检测、样本抽取的科学性进行沟通探讨,并会同公安机关、检测机构一同前往李某某存放狗肉的

院落进行样本抽取。在查获的飞镖中检出琥珀胆碱成分,查获的蜡丸、白色粉末物质、椭圆形白色块状物质中竟检出了剧毒氰化物,而在查获的狗胴体中检出琥珀胆碱、琥珀单胆碱的狗胴体占总数的83%,检出氰化物的狗胴体占总数的7%,未检出琥珀胆碱、琥珀单胆碱和氰化物的狗胴体占总数的10%。

面对铁证,李某某依然拒不承认自己的罪行,一直辩称该批准备运走的狗肉是用于炼制工业润滑油,而李某某已将存有买方信息的手机折断,数据无法恢复,难以确定其供述的真实性。面对此种困境,经过反复阅卷后,承办检察官发现李某某在某次供述中提到:“狗在被射中之后1到2分钟就失去意识了,我就把狗拿走,然后进行加工处理通过物流发往河北、湖南等地。”承办检察官引导办案民警通过这一线索进行深挖,对狗肉流向进行侦查,办案民警辗转河北、湖南二省最终查证李某某生产的狗肉进入了两地县城农贸市场的流动摊位供消费者购买食用。

案件进入审查起诉阶段后,检察官继

续对侦查后的证据进行了全面审查,确定李某某长期生产、销售狗肉。2021年6月,其在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攸攸板镇某村租赁院落,安装冷库,购买加工狗肉的设备,并多次射杀或盗取流浪犬、家犬,运回租赁院内简单加工后,通过快递物流等方式将狗胴体销往外地贩卖牟利。

在证据面前,李某某依然不认罪不认罚,辩称没有证据证明其生产的狗肉流入市场后对消费者造成了严重伤害或者死亡的后果,其不构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承办检察官多方查阅资料、典型案例、咨询专家学者,因本罪属于行为犯,不以特定危害后果的发生作为构罪标准,氰化物属于司法解释中认定的“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毒性很强”的物质,属于刑法规定的“其他严重情节”,应当在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的幅度量刑。最终,赛罕区人民检察院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提起公诉。经审理,法院采纳检察机关量刑建议,对李某某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五万元。

(杨晓伟 王佳希)

开展主题宣讲活动

近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东胜区第三大队党支部组织党员干部深入鄂尔多斯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G109线养护分中心,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主题宣讲活动。图为交通执法人员向养护工人发放《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安全生产保护条例》等宣传资料。

李谱新
张瑞摄



砸车玻璃盗窃财物 六名嫌犯悉数落网

乌海讯 日前,乌海市公安局海勃湾分局速破6起砸车玻璃盗窃案。

“警察同志,我的车玻璃被砸了,车里的烟、酒、茶都没了。”3月19日一早,海勃湾公安分局陆续接到多起私家车车窗玻璃被砸、车内财物被盗警情,该局刑侦大队迅速组织警力赶往现场。

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多辆轿车后挡风玻璃被砸,车内财物被盗,共计财产损失3万余元。侦查员迅速调取周边公共监控视频,对多个案发地现场勘查并排摸走访。经细

致研判比对,民警发现,当日凌晨,几处案发地附近都有相同的6名男子出现,形迹可疑,初步确定多起案件均为该6人所为。

“6名男子深夜驾车,随身携带羊角锤等作案工具,经过连续筛查、研判,我们成功锁定了几名犯罪嫌疑人的行踪。几人驾驶的车辆为租赁车,已流窜至宁夏灵武市。”海勃湾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张正源说。

时间就是战机。当日,海勃湾公安分局迅速成立破案攻坚小组,抽调精干警力驱车前往宁夏灵武市。“到达嫌疑人可能的落脚

点后,我们进行了蹲点走访,在一小区内发现2名犯罪嫌疑人的踪迹,随即实施抓捕。”张正源说。

民警抓捕2名犯罪嫌疑人后进行现场突击审讯,并在一公园内找到另外4名犯罪嫌疑人并抓捕。当日17时许,6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归案。此时,距民警接到报警不足8个小时。

经审讯,6名犯罪嫌疑人为结伙流窜作案,此次是第一次到乌海市实施盗窃。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齐越)

一时贪念盗走手机 监控画面锁定黑手

呼和浩特讯 乘坐火车出行,手机、钱包等贵重物品一定要放在视线范围内,以免被心生贪念的人“顺手牵羊”。近日,呼和浩特铁路警方破获了一起在列车上盗窃他人手机的案件。

事发当日凌晨5点,由呼和浩特开往上海方向的Z267次旅客列车乘务接到旅客商先生报警,称他睡醒后发现放在车厢过道内充电的手机不见了。民警赶到现场后,在车厢内多次寻找也没有找到商先生的手机,拨打电话发现手机始终处于关机状态,民警判断手机应该是被盗了。

民警了解到,商先生所在的车厢为软卧

车厢,每个卧铺包厢都是独立且相对封闭的。凌晨3时50分左右,商先生将手机插在过道充电后,便回去睡觉了。从手机开始充电到发现丢失的这个时段,未发现可疑人员经过。

随后,民警调取了车厢内公共区域视频,一名身穿黑色外套的中年男子很快就进入了警方的视线。画面显示,商先生充电返回后不久,手机充电器就被一名旅客碰掉了。4时6分,这名中年男子准备下车时,看到了地上的充电器,用手撩起窗帘发现了商先生的手机,此时,他注意到车厢有列车工作人员进出,于是坐到了距离手机不远处的

边座上,当列车工作人员离开后,他快速的走到了商先生的手机处,一边观察着周围的情况,一边用手去拔手机,然后,匆匆忙忙的带着行李离开了车厢。大约5分钟后,列车抵达苏州站,他迅速下车了。

经过调查,民警很快便确定了这名男子就是当日与商先生同一车厢的旅客王某。3月26日,民警在山东省济宁市将王某抓获,并在其家中找到了商先生丢失的手机,王某对在列车上见财起意盗窃手机的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赵振辉)

粗心会计转错账 民警帮忙全追回

本报讯 (记者李亮 通讯员高原俊杰) “500万到账了,感谢民警及时出手帮助,我们没有任何损失,太感谢你们了。”日前,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风水梁镇某公司负责人马某专程来到达拉特旗公安局风水梁派出所,给民警送来一面写有“热心服务、尽心为民”的锦旗,感谢民警将其错转的500万元悉数追回。

“警察同志,快帮帮我吧,我刚才转账不小心把货款错转给别人了。”2024年2月份的一天,达拉特旗公安局风水梁派出所接到辖区某企业会计报警求助,称自己通过手机网银办理转账业务时原本要将500万货款转给某公司账户时,因没有认真核对对方的账户信息误将货款转给另一个张姓客户。发现转错账后,会计多次和对方进行联系,却一直联系不上,会计既自责又焦急,不知道如何是好。

接到求助后,该所民警一边安抚会计的情绪,一边对其转账账户展开调查。经多方查证,很快便确定了实际收款人的相关信息和联系方式。民警立即与对方联系,细致地向对方讲解了相关法律知识,并诚恳劝说其将钱款退回。经过耐心细致的沟通后,对方表示愿意配合公安机关将钱如数返还。第二天,双方在民警的见证下,一起到银行办理了退款手续。

看着错转的钱款如数重新回到了自己的企业账户上,企业负责人和会计一颗悬着的心终于落下,难掩激动的心情,握着民警的手再三表示感谢:“这次多亏有警察同志帮忙,真的太谢谢你们了!”

满洲里警方快速破获一起故意放火案

满洲里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与道南派出所缜密侦查,历时2小时,快速破获一起故意放火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当日20时许,道南派出所接居民报警称,在满洲里市南区某超市门前,有一辆停放的白色厢式货车起火。民警立即赶往现场,现场火已扑灭,事发货车车身不同程度损坏,无人伤亡。民警立即开展现场勘查和调查走访工作,判定是一起人为的纵火案件。通过调取现场公共监控视频,民警研判认定出现在案发现场的王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于当晚10时,在南区某饭店内将王某成功抓获。

犯罪嫌疑人王某落网后,如实供述了其于当日下午5时许,将超市老板停放在超市门前的白色厢式货车点燃,并逃离现场的犯罪事实。

目前,该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于正杭)